

微事件

用别人照片当头像,这是闹哪样

律师:已侵犯他人肖像权

□见习记者 杨 淇

原帖

7月27日晚上,网友“西西”在朋友圈发了一条消息并配发几张聊天截图:“用我的照片当头像玩探探(一款基于地理位置的移动社交工具)的你,不知是何居心,我确定你可以看到这条朋友圈消息,请赶紧把我照片删掉,不然这事儿不会就此了结。”

跟帖

网友“画里画外”:这事的确奇葩,用别人照片当头像是怎么想的?

网友“夏天的风”:如果是朋友,真是交友不慎啊。

网友“烟雨”: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,这不是侵犯别人隐私权嘛。

采访

7月28日上午记者联系到了网友“西西”。她告诉记者,7月27日下午,朋友突然给她发了两条微

信,问她是不是开着探探呢。

网友“西西”说,她完全不知道探探是什么东西,经过查询才知道探探是一种聊天软件,使用该软件时用户都会上传几张照片作为头像和陌生人进行聊天。随后朋友发来了几张手机截图,网友“西西”将照片和截图拿出让记者看,发现照片上正是网友“西西”本人。网友“西西”说,她从没玩过这个,对有人使用她的照片作为头像也毫不知情。

之后发生的事情让网友“西西”更加生气,朋友又发来了几张和使用“西西”照片的人在探探上的对话截图。那人竟然冒充网友“西西”和朋友聊天,并能说出网友“西西”的微信名称。好在朋友觉得聊天语气不像“西西”,于是就在微信上询问了她此事。当朋友问那人“你是谁啊,为啥用我朋友照片?”时,那人回了句:“你想说什么。”就再没回复了。

网友“西西”告诉记者,她可以确定用她照片做头像的人是她微信上的好友,因为照片都是她在朋友圈里发的照片,并且那人还知道她的微信名字。“如果这只是个玩笑,把照片删了就算了,但如果是

别有用心,我不会就此罢休。”网友“西西”说,她朋友圈里的大多数数人都是自己的朋友,她不知道是不是朋友做的,现在她正和闺蜜商量应该怎么办。

对此,记者采访了孙东晓律师事务所主任孙东晓。他告诉记者,该事件中使用别人照片的人已经构成侵犯他人肖像权。构成侵犯肖像权分几种情况,一种是未经本人同意,以营利为目的使用他人肖像;还有一种是未经肖像权人许可,以任何形式侵害他人的肖像权,也就是说不以营利为目的而使用他人肖像,如给肖像人造成实际损害、精神上的损害等,使用人也同样构成侵权。

对于网友“西西”遇到的这件事,孙东晓律师说,有两种解决方法:一是找到使用照片的人,要求侵权人停止侵害、恢复名誉、赔礼道歉;二是如找不到侵权人,应联系该聊天软件的网络服务提供者,与网络服务提供者沟通如何解决,因为网络服务提供者也有一定责任。在此,孙东晓律师也提醒市民,遇到侵权行为要懂得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,避免受到更大的伤害。

看视频、刷新闻、玩游戏……半天不出门 老人迷上智能手机 家人很担心

□本报记者 张玲玲

原帖

昨日,网友“浅浅一笑”在朋友圈发消息称:“60多岁的老爸迷上了玩智能手机,这几天连门都不想出了,很担心他的身体受影响!”

采访

7月28日,记者联系到了网友“浅浅一笑”。据她介绍,她爸爸之前用的是老式手机,由于按键不灵活了,所以在上个月爸爸过65岁生日时,她特意买了一部智能手机送给他当生日礼物。“刚开始,我担心他用不习惯,所以把微信等常用软件都下载了下来,并且教爸爸如何使用。”网友“浅浅一笑”说,细心的妹妹还把常用软件的打开步骤详细地写在了一个本子上。

“一开始,发现爸爸没事就戴着老花镜琢磨手机的新功能,我还

夸他喜欢学习,但后来发现爸爸有时候一玩就是半天不出卧室门。看视频、刷新闻、玩游戏,经常手机不离身,就连上厕所都带着手机。”网友“浅浅一笑”说,这两天玩游戏上了瘾,每天睡前还要玩几局“斗地主”。“妈妈总是责怪我给爸爸买智能手机。我劝他少玩,玩多了伤眼睛,可爸爸只是嘴上应一声,该怎么玩还怎么玩。心里纠结,不知道该怎么办了。”网友“浅浅一笑”说。

随后,记者就此咨询了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李美荣。“网络时代,老人上网也是一件很正常的事情。但由于年龄大了,长时间玩手机确实会对眼睛造成伤害。”李美荣说,子女在规劝老人时,要注意表达方式。子女要耐心地向老人讲解网络及手机带来的负面作用,让老人感觉到子女是在关心他。另外,子女要找到老人的兴趣和爱好,使用其他娱乐方式代替玩手机,从而引导老人少玩手机。

庆祝漯河建省辖市三十周年暨漯河日报创刊三十周年

漯河字聖書畫院 成立暨陈文利画展即将开幕

时间:2016年8月5日~10日 地址:漯河市嵩山路东支路新闻大厦一楼大厅

桑梓情重,乡情绵绵,艺坛盛事,令人神往。

漯河字圣书画院隶属于漯河市漯河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,是正规注册的一家民办非企业单位,是漯河日报社旗下的全资法人机构。

全国著名画家周彦生为本院题写院名。

漯河字圣书画院瞄准高端,全方位服务漯河书画市场。书画院的运行目的在于研究、传承、交流、发展、弘扬祖国的传统书画艺术,以提高漯河人的文化和艺术素养。

书画院主要工作为举办书画、摄影等各种展览。举办学术交流活动。举办书画高端培训。

书画院设在新闻大厦606、607房,主要展厅为新闻大厦一楼开放式展厅。

书画院有标准的移动式毡面展板和画框,可以租借,为举办书画、摄影等展览者提供便捷的服务。

书画院有强大的新闻宣传为支撑,传统及各种新媒体一应俱全,可以起到很好的宣传效果。

开幕当日,免费赠送陈文利画集(数量有限)。

招商、作品定制、有奖竞猜电话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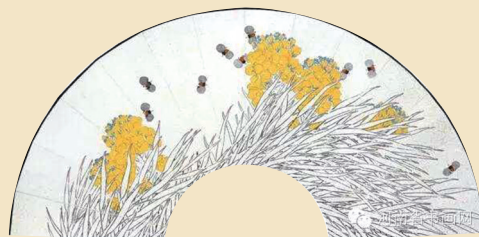
0395-3155897 13903953027 连女士

18893554999 何先生 13733988334 李先生



陈文利

1971年6月生于河南省漯河市。现为许昌学院美术学院(工笔画研究所)院长、教授。清华大学美术学院访问学者,武汉理工大学在读博士,河南省教育厅学术技术带头人,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,河南省美术家协会理事、工笔画艺委员会副主任,2008年被评为河南省当代国画名家。



扇面

有奖竞猜

左侧是一幅陈文利先生在全国美展上获奖的作品。请回答两个问题,如果答对,就可以获得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、漯河字圣书画院院长何晓东先生亲笔书写的四幅书法作品中的一幅(开幕当日领取)。

1.这幅获奖作品的名字:_____

2.这幅作品所画的是什么果树:_____

